

監察院第4屆第18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98年12月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

地 點：本院議事廳

出 席 者：28人

院 長：王建煊

副 院 長：陳進利

監察委員：李復甸、李炳南、黃武次、洪昭男、趙榮耀、余騰芳、
林鉅銀、程仁宏、吳豐山、陳永祥、陳健民、葛永光、
杜善良、馬以工、黃煌雄、沈美真、趙昌平、高鳳仙、
尹祚芊、馬秀如、錢林慧君、劉興善、周陽山、劉玉
山、楊美鈴、葉耀鵬

請 假 者：1人

監察委員：洪德旋

列 席 者：25人

秘 書 長：陳豐義

副秘書長：陳吉雄

輪值參事：蔡展翼

各處處長：洪國興、許海泉、巫慶文、謝松枝

各室主任：楊彩霞、連悅容、邱瑞枝、謝潮炎、王世欽、吳惠鶯

各委員會
主任秘書：徐夢瓊、翁秀華、周萬順、邱仙、魏嘉生、林明輝、

王銑

法 規 會

執行秘書：林淳森

訴 願 會

執行秘書：文麗卿

人權會

執行秘書：林明輝

審計長：林慶隆

副審計長：劉明顯、曾主戶

主席：王建煊

記錄：范雲清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本院第4屆第17次會議紀錄。

決定：確定。

二、本院第4屆第17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，請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三、統計室報告：98年11月份人民書狀、調查、糾正、彈劾、糾舉、調查意見函請改善及人權保障等案件各項處理情形統計表，暨糾正案件、彈劾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，業經審查竣事，擬具審查報告，請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內政及少數民族、財政及經濟委員會報告：謹提列李委員復甸、趙委員昌平及黃委員煌雄等院會決議調查案件之調查報告計2案，詳后附表，請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五、綜合規劃室報告：總統府秘書長98年12月2日函，本院秘書長函送「中華民國96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（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）最終審定數額表」，請轉呈總統公告乙案，業奉總統98年12月2日華總一義字第09800300751號令公告。並由院於同年12月4日函轉審計部，請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據綜合規劃室簽：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等 7 委員會審議審計部函陳「中華民國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(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)、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(機密本)、中央政府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決算及 95 年度至 97 年度中央政府石門水庫及其集水區整治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等審核報告」之審議意見，請 討論案。

決議：(一) 照內政及少數民族等 7 委員會審議意見通過。

- (二) 吳委員豐山對決算審核報告機密本有關國防部主管部分(二)3.(1)、(2)、(四)、(六)及軍機計畫修訂未盡周延促請改善之意見，交國防及情報委員會研究。

- 二、據綜合規劃室簽：本院地方政府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審議小組審議審計部函陳「中華民國 97 年度地方政府總決算(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)審核報告」之審議意見，請 討論案。

決議：照審議小組審議意見通過。

散 會：上午 9 時 19 分

主席：王建煊